

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7] 73号”文核准，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总规模不超过8亿元（含8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为首期发行。

根据《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元（含5亿元），基础发行规模为3亿元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2亿元（含2亿元），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。

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7年4月11日结束，实际发行规模3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7.00% 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04月12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4月12日